

贵州省安顺地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编
马启忠 王德龙 著

布依族文化研究

流沙河題簽



贵州民族出版社



贵州省安顺地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编
马启忠 王德龙 著

布依族文化研究

贵州民族出版社

黔新登字(04)号

责任编辑：郭堂亮

封面设计：吕凤梧

封面题字：流沙河

布依族文化研究

贵州省安顺地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编

马启忠 王德龙 著

贵州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289号)

贵州省侗学会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开本 7.25印张 180千字

1998年7月第1版 1998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册

ISBN 7--5412--0778--0/Z·61 定价：9.80元



布依族少女



布依族敬酒俗





布依族蜡染之乡



布依族丧葬



布依寨石头建筑

序

王思明

《布依族文化研究》这本集子，是马启忠和王德龙两位同志多年对布依学研究成果，从这本集子里可以看出，他们对布依学研究有一种激情，有一种责任感，有积极探索的精神。研究的范围涉及布依族的历史、审美、原始宗教、民族文化、民间文学、民间文艺、民族经济等。理论上有深度，内容上有创新，对正确认识布依族和发展民族地区的经济，提供了可贵的理论依据，值得一读。

《布依族婚俗调查》一文，运用民族学和民俗学理论对布依族婚姻习俗进行了较全面的考察分析，对婚姻和习俗的关系作了较充分的论证。在报刊上，曾经出现过歪曲布依族婚俗的报道，伤害了民族感情，很多布依族群众纷纷向省和载文报刊质问，有的还要组织上访，反映强烈、涉及面大。当时，我任省委统战部部长，对这件事的处理责无旁贷。为了维护安定团结，稳定人心，妥善处理这个问题，我只好介绍记者去采访马启忠，报上发表了他的文章，以充分的理论依据澄清布依族婚俗，促使误解人书面赔礼道歉，此事才算平息。史学家们在研究布依族历史中，认定布依族从原始社会直接跨入封建社会，未经历奴隶制。作者围绕这一“飞跃论”论断，对布依族地区传承的丧葬习俗进行分析考证，发表《布依族丧葬习俗中的“古夜王”探讨》，揭示了布依族历史上的奴隶社会性质，得到众多学者的认同，使布依族历史研究长

期存在的问题得以解决。《依恋奇山秀水的人——布依族风情美》、《〈诗经〉恋歌与布依族情歌比较》等，还从布依族的几个主要学科作了研究。

这本集子作者遵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提出的改革开放的战略方针，研究了布依族地区的经济发展的问题。书中既有对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制约因素的探讨，又有对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加快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分析研究，尤其是通过自身的实践上升到理论，以理论指导实践，不断总结提高，这对布依学研究和推动布依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马启忠同志曾任关岭自治县县委书记，优势很多，并发挥了这些优势，他写的《从关岭经济的发展略论生产力标准的确立》，曾获全省科学社会主义论文一等奖；《石柱湾发展商品经济的情况调查》，曾获全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布依族石头建筑与民俗》在台湾《民俗曲艺》发表后得到海内外学者的好评。还有《布依族地区市场经济机制探微》、《对布依族地区制约经济发展因素的反思》等，都是对民族地区如何摆脱贫困，走向富裕的重要探索。

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给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事业带来了勃勃生机，也给民族理论研究和民族经济的发展带来了兴旺景象，布依学研究是在这一历史条件下进行的。布依学还是一门年轻的学科，建设这门学科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需要多方面的扶持，特别需要从事理论研究和在民族地区工作的同志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这门学科才能不断发展，兴旺发达。

这本集子的出版，可喜可贺，它有助于激发读者对布依族研究的热情。期望有越来越多的人参与布依学研究，涌现出更多的研究成果。这样，布依学兴旺起来，布依族的经济、社会、文化、教育才会全面发展。

1997年12月28日

目 录

序	(1)
布依族溯源论	(1)
布依族“六月六”探源	(19)
试论布依族服饰文化	(31)
布依族蜡染图案文化内涵的发展与演变	(47)
花山与布依族	(55)
布依族石头建筑与民俗	(77)
布依族民间信仰的稻耕文化特点	(98)
布依族原始宗教与民间文化	(114)
原始宗教与布依族现代化	(128)
布依族丧葬习俗中的“古夜王”探讨	(134)
布依族婚俗调查	(144)
《诗经》恋歌与布依族情歌比较	(155)
依恋奇山秀水的人 ——布依族风情美	(164)
谈布依族嗜食狗肉	(174)

布依族地区市场经济机制探微.....	(176)
对布依族地区制约经济发展因素的反思.....	(187)
从关岭的经济发展略论生产力标准的确立.....	(203)
光石板上栽起了“摇钱树” ——石柱湾发展商品经济的情况调查.....	(213)
高唱一支布依歌（代后记）.....	(223)

布依族溯源论

布依族是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古老民族之一，具有悠久的历史和古老的民族文化。对于布依族的源流，我认为有待深入追溯的必要。

布依族是具有悠久历史的古老民族。据古文献记载，布依族属于夏禹系族即古“骆越”、“百越”系族的后裔。考古工作者在贵州发掘出土的“水城人”、“兴义人”和普定的“穿洞人”遗址说明，贵州高原，包括安顺、兴义、水城等地区在内，于五六十万年前的旧石器时期，就有人类在活动。

在新石器时期，贵州高原的安顺、水城、兴义等地区就有布依族的先民古越人在活动。《百越史研究》：“关于百越及百越先民的考古学文化，史学界一般认为有肩石斧和有段石锛是百越文化中有共同特征之石器。反映在陶器组合上，学术界比较一致的看法是：鼎、豆、壺（罐、杯）等，皆为典型的古越族陶器。”“而几何印纹陶在后来的青铜时代，发展成‘百越’文化的显著特征。”近年来，在威宁、毕节、赫章、清镇、平坝、盘县、贵阳……等17县（市），出土或征采了150余件磨制石器。器形有：斧、锛、锄、有孔石刀、刮刀、凿等。全部石器中，有肩、有段的斧、石锛占一定的比例。如威宁、水城两地发现的36件石锛中，段石锛达11件。在清镇跳灯河沿岸的河边寨发现石斧，在平坝的飞虎山得到磨光斜刃石锛3件和一些印方格纹的几何印纹陶片。兴义地区安龙出土的战国时期的羊角纽钟；在六枝特区木岗镇斗蓬山村

出土的战国编钟，均在布依族先民骆越人活动的地区发现。这些都具有新石器时期古越人文化的特征。《百越史研究》指出：“石器方面，大石铲则是西瓯、骆越地区最富于地方特色的遗物。这种大石铲有肩、有柄、有孔、圆刃。”“在青铜器方面，羊角纽编钟和坐墩形铜鼓，是西瓯、骆及其以西地区常见之物。”《贵州古代民族关系史》又云：“殷商甲骨文有关‘越’人的记载，先记作‘戊’，后写作‘拍越’。从卜辞文义看，‘戊’即大斧，意为使用大斧之民族。”“近年来曾在贵州南部的一些专县，发现了有肩石斧，有砾石碑和几何印纹陶器。说明早在新石器时代，这些地方已有古越人活动。……从今天的民族分布情况看，是布依族的聚居区之一。”据《布依族简史》称：“布依族的族源，据现有汉文史籍记载和民族学资料的综述，最早可以追溯到古代的越人。”《贵州古代史》指出：“布依族与‘骆越’有密切的历史渊源。”从以上史实看，在新石器时代，贵州高原，包括安顺地区在内，均有布依族的先民在活动，在这里创造了灿烂的青铜文化。他们在同岭南的“百越”群体长期的交往和相互影响中，自然形成了同一系族的共同语言和相似的文化习俗，表明属于古“百越”群体的布依族先民，应是贵州的土著民族。

骆是越族的别称和最早名称。《后汉书·马援传》李贤注曰：“骆者，越别名。”戴裔煊先生在《僚族研究》中指出：“越人本来别称应为骆。”中国人民大学报刊资料中心转载谷因先生的论文又认定：“骆越的族称是以越和骆互为别称的。”骆越是先秦时期居住在今广西西部和西南部、广东西南部和海南岛以及贵州境内，越南北部的越人。从史籍文献记载的时序看，“骆”是骆越最早的名称。骆越在先秦时代其族称为骆。“古越人在殷商时期，已大量活动在我国长江以南的广大地区”。

布依族来源于“骆越”。“骆越”名称的由来有二。一是其曾活动的中心为“洛”、“雒”、“骆”。如牂牁江流域地区。《唐书·

地理志》载：“本牂牁江，俗称郁状江，即骆越水也。亦名温水，古骆越地也。”还有河南的“洛水”，“洛纳”即“雒水”，“雒汭”等处（下文还要专论）而得名。二是因垦食“雒田”和其活动基地为“雒田”而得名。《水经注》曰：“交趾未立郡县之时，土地有雒田。其田随潮水上下，民垦食其田，因名雒民。”“雒田”与“骆田”通，“骆越”之意，就是“垦食雒田的越人。”“雒田”不仅交趾有，北盘江、红水河及其支流流域的广大布依族地区都有。布依语称山间所形成的谷地为“洛”。“洛”、“雒”音同，意即“雒田”就是山谷里的田。就是现在的布依族地区仍有称“纳洛曼”，“纳洛宫”，“纳洛更”，“纳洛那”等田名。“骆越”的布依语意为“垦食雒田的越人”。由此可知，古代人把垦食雒田的越人称为“骆越”，即包括布依族先民在内，布依族来源于古代的“骆越”民族。

据古文献记载和民族学资料的综述，可认定夏禹为布依族的先祖。我们先从骆越族和夏族的同源关系谈起。文献记载和考古资料表明，骆是夏族最早的名称。因为，夏族的主要活动中心在今河南的伊水、洛水一带。《逸周书·度邑》：“自洛汭延于伊汭，居易无固，其有夏之居。”朱石曾《逸周书·集训校释》曰：“雒汭，雒水入河处，在河南巩县北；伊汭，伊水入雒处，在河南府偃师县西南五里。”巩县、偃师地都在洛水之滨。《左传》昭公七年：“天王使刘定公劳赵孟于颍，馆于雒汭。刘子曰：美哉禹功？明德远矣。微禹，吾其鱼乎？”看到洛水就联想到大禹治水的丰功而感慨。可见周人尚知大禹曾在河南洛水一带治理洪水之事。历史上洛水固受西部高地涨洪而常闹水患，《水经注·谷水》即云：“昔洛水泛滥，漂佚者众。”《夏书》：“太康失邦，昆弟五人，须于洛汭，作《五子之歌》。”《史记·夏本纪》《集解》引孔安国曰：“太康五弟与其母待太康于洛水之北，怨其不反，故作歌。”说明太康时代夏族是居住在洛水之滨的。《国语·周语上》：“昔伊洛竭

而夏亡。”《络史之纪》引《帝王世纪》也说：“桀淫乱，伊洛竭，慧星出，鬼哭于国，汤伐之。”都把夏朝的灭亡和伊水洛水的枯竭联系起来。《史记·封禅书》：“昔三代之君皆在洛河之间。”这些记述，都指明伊、洛流域是夏族的基地。考古发掘的河南偃师二里头夏文化遗存，有十多处，都可以佐证“有夏之居”，在伊、洛水流域，伊、洛水当因夏族及其先民所居而得名。古代的“洛”、“雒”、“骆”系同音同意。后来周人东进，营造洛邑，取名成周，即洛阳。洛水一带，后来出现许多以洛为地名的行政区，如洛州、洛阳府、昌洛县、洛川县、洛水县、洛南县等地名，都曾与骆人所居有关，当因夏族先民称为“骆”而得名。

夏族首领祖先的名号为骆。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说：“氏族个别成员的名字，也常常表明他属于哪一个氏族。”在原始社会，氏族部落首领的名字，往往和该氏族部落的名称是同一的。

夏禹的祖先都以骆为名。《山海经·海内西经》曰：“黄帝生骆明，骆明生白马，白马是为鲧。”郭璞注曰：“鲧即禹父也。”则骆明为禹祖了。骆明名骆字明，而白马亦即骆，即所谓“白马黑鬚曰骆”是也。夏族祖先的名字为骆，表明夏族先民之族称为骆。

夏族所祖之颛顼也与骆有关。《大戴礼·五帝德》曰：“禹，高阳之孙，鲧之子也。”《世本·帝系》亦曰：“颛顼生鲧，鲧生高密，是为禹。”对照上引经书所言，禹先世系，颛顼当即骆明，这位夏族所祖的祖先，也与骆有关。《路史·国名后纪》：“禄，高阳师禄园，或作渌图。”当以渌图为是、其人乃高阳帝颛顼之师。当时，颛顼是部落首领，同时也是著名的大巫师，而颛顼所师之渌图，必是更为耆老的大巫师了。现在布依族地区广为流传的神话传说中，都把“报骆佗”（汉意为“骆佗公公”）看成本民族极为显赫的造天地万物的始祖神大巫师，是布依族最尊崇的巫师元祖。布依族对最尊敬的长者称“报”。如：汉意为“老祖公”，布依语称“报

大”，“父亲”称“报卜”等等。“骆佗”之音，与古时“渌图”一样。反映了夏族颛顼时代，是以骆为族名，是后来“骆越”之别称。现今布依族地区仍传存夏族颛顼时代的遗风，更说明夏族和布依族有着密切的历史渊源关系。

夏禹也有骆的名称。《路史·后纪》：“鲧纳有莘氏之女曰志，是为修己，年壮不志，获苦后于石纽，服媚之而遂孕，岁又二月，以六月六日屠脴而生禹于棘道之石纽乡。”即禹之生辰为夏历六月六日。如前所述，“鲧即禹父也”，则骆明为禹祖了。禹也与骆有关。

皋陶亦与骆有关。皋陶和禹同为舜佐。皋陶的出生和形象都与马有关。《春秋元命苞》：“尧为天子，季秋下旬，梦白虎送马喙子。其母曰扶始，升高立，覩白虎上有云感而生皋陶。”《淮南子·修务训》和《白虎通·圣人》都说：“皋陶马喙。”《论衡·骨相》亦说：“皋陶马口。”到宋时还绘这位决狱始祖为马头之象。从图腾观点看，皋陶应是其所属族以马为图腾的印证。而在古代，其图腾马即骆，是皋陶出于骆人，故皋陶后裔所封国和皋陶葬地名为“六”。《史记·夏本纪》：“帝禹立而举皋陶荐之，且授政焉，而皋陶卒，封皋陶之子于英、六（在今安徽英山、六安）。”注引《帝王纪》：“皋陶卒，葬之于六，禹封其少子于六，以奉其祀。”据何光岳先生考证：皋陶之裔六人，“被楚国南迁到湖南沅江的漉湖和醴陵市的渌水，桃源县的蒙萝山……故漉湖、渌水、蒙萝山，当因系六人遗民南迁到此带来的。至今湖南方言六与陆、蒙、鹿、漉、麓同音。”但又说：商灭洛氏后，一部分“骆人南迁到湖南，可能在春秋初，或因楚国强大受到威胁而南迁。……今湖南还遗留有洛、渌、漉等地名，与古骆人分布有关。”这里把六人说为骆人是有依据的。因皋陶其人为马头之像，而其葬地及后裔国名为“六”，实即骆，说明皋陶骆人，从而可佐证与其同族的禹属于骆人。

夏族最早称骆源于夏族先民骆人以骆马为图腾。李玄伯先生的《中国古代社会研究》说：“个人图腾即古人所谓名。”“最初名不必只是个人图腾，或者兼是团体图腾，名与姓同意。”《原始崇拜纲要》又指出：“远古氏族的始祖名字往往就是这个氏族图腾的名称。”上述夏族几代首领祖先的名号都称骆和与骆有关，说明骆是夏族先民的图腾物名。骆，就是白身黑鬣的马，《尔雅·释畜》：“白马黑鬣曰骆；《毛传》曰：“白马黑鬣曰骆，黑马白鬣曰雒。”骆和雒都是马，故常通用，都是夏族先民崇拜的图腾。《礼记·明堂位》：“夏后氏骆马黑鬣”，骆马黑鬣是夏族的标志，表明夏族显然以骆马为图腾。夏族先民之所以骆马为图腾，故至禹尚有祭祀白马和以白马来作祭牲之俗。《越绝书·越绝外传记地传》：“禹知时晏岁暮，年加申酉，求书其下，祠白马禹井。”《吴越春秋·越王无余外传》：“禹乃东巡，登衡山，血白马以祭，不幸所求。”这两条贵重资料，说明的是禹有祀白马和以白马来作祭牲之举。从民族学资料方面研究表明，在原始社会曾盛行图腾制，每个部落的人们，认为图腾物是自己的始祖和保护神，对它顶礼膜拜，进行各种各样的祭祀活动。禹之祀白马和以白马来作祭牲，显然是夏族先民以白马为图腾的反映，所祭祀的神灵，自然是该民族所崇拜的图腾白马神，以求其佑已达到所求。白马就是骆马，祭祀骆马图腾，这是夏族先民称为骆的由来。又《玉函山房辑佚书》辑《随巢子》曰：“夏后之兴，方泽出马。”把方泽出马视为夏兴的瑞兆，也是夏族先民以马为图腾的映照。由此可知，骆是越族别称和最早的名称，也是夏族最早的名称。越族最早称骆，源于越族先民以骆马为图腾；夏族最早名称曰骆，亦源于夏族先民以骆马为图腾。这说明越族和夏族存在同源关系，即都出自古骆人。

太古时代的图腾崇拜，认为龙马是同一种图腾。张衡《东京赋》：“龙图授禹，龟书畀姒。”《龙的实质和起源》指出：“所谓河图洛书，它不过是出土的古代民族文化遗产罢了，是刻着龙或马

的图形石刻和石画；洛书或龟书，也是刻有古代文字（甲骨文）的龟甲片。河图洛书的出现，是出自黄河与洛水，水流从地下层冲刷出来的原始社会人们刻画的龙马与圈点等。这种石刻与石画是记录远古时代文化发展的痕迹，可以说明我国太古时代有一个部落是崇拜龙的，奉龙为图腾的。”这个崇拜龙马的太古民族当是夏族及其先民骆人，所谓龙马其实应是骆马。“图”与“书”都是图腾祖先骆马所赐予。考古资料也可以印证夏族有崇拜龙马的习俗。河南偃师出土的二里头文化前期的陶片上，刻有一带爪的龙，其硕大的龙首呈现的是恕马之马首形象，“此二里头龙系马头、鱼的身鳍，以及鳄鱼（或蜥蜴）之类的趾爪等复合而成”，这其实是马的龙化形象所致。

何谓夏禹族系崇拜龙马图腾？可说与其先祖有着密切的历史联系。《春秋合诚图》对黄帝曰：“轩辕，主雷雨之神也。”《大象列星图》曰：“轩辕十七星在七星北，如龙之体，主雷雨之神。”《史记·封禅书》称：“黄帝采首山铜，铸鼎于荆山下，鼎既成，有龙垂胡髯下迎黄帝，黄帝上骑，群臣后宫从上者七十余人。”《山海经·海内东经》论述黄帝曰：“雷泽中有雷神，龙身而人头，鼓其腹则雷。”《艺文类聚》卷九八引《瑞应图》：“黄龙者，四龙之长，四方之正色，神灵之精也。”上述史亦载，黄帝“如龙之体”，“龙身而人头”，“有龙垂胡髯下迎黄帝”，都是记载黄帝即是龙，龙即是黄帝。故能主雷雨，胜四帝，遂为五天帝之中央天帝，说的是夏禹曾祖的“龙体”、“龙身”。

黄帝是龙体、龙身，其后帝颛顼也必然崇拜龙。《吕氏春秋·古乐》：“帝颛顼生身若水，实处空寻，乃登为帝，惟天之合，正风乃行，其音若熙熙凄凄锵锵。帝颛顼好其者，乃令飞龙作乐。”《世本》张树梓集补注本云：“颛顼命飞龙氏铸洪钟，声振而远。谓有翼之龙。可乘驾，故古称‘飞龙’。”《世本·帝系》曰：“颛顼生鲧，鲧生高密，是为禹。”上述记载，说的是夏禹所祖颛顼（即

骆明)喜欢和崇拜龙，把龙和铸洪钟，洪水害紧密联系在一起。

鲧，夏禹之父，也是龙的形象。《山海经·海内经》曰：“洪水滔天。鲧窃帝之息壤以堙洪水，不待帝命，帝令祝融杀鲧于羽郊。鲧复（腹）生禹。帝乃命禹卒布土以定九州。”同书又云：“白马是为鲧。”《中国神话传说词典》云：“鲧原系天上白马。”《周礼·夏官·廋人》曰：“马八尺曰龙。则天马化龙，当无足异。”可见，夏禹之父，也是天上白马化为的龙。

夏禹也是黄龙形象。《归藏·启巫》云：“鲧死三岁不腐，剖之以吴刀，是用出禹。”郭璞注引曰：“鲧死三岁不腐，剖之以吴刀，化为黄龙。”注：鲧以剖而化黄龙，禹则以剖而出自鲧腹，即黄龙则禹。《说文》：“禹，虫也。”注：“虫即是蛇，是龙。”夏禹的形象亦龙。上述记载，已清楚说明了，夏禹民族崇拜龙、马图腾，是其祖先一代接一代传承下来的，有着密切的历史渊源。

对照布依族地区古往今来的传统习俗，也可印证其先民在远古时期的图腾崇拜遗迹。仅以布依族历来将“六月六”这一节日作为大年来过的习俗为例。这是1981年经国家民委审批认可的传统节日。这天的节日活动有：举行祭龙盛典，开展大规模的舞龙活动；青少年男女用小竹杆挑着粽粑、煮熟的鸡腿到河边、塘边去祭祀河神、水神，用竹筒水枪打水笼；村寨各户到村社庙前“祈已”，祭祀“已神”；用白纸马插于稻田中，奉祀白马保佑稻谷丰登等。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纲要》一书说：“任何一个民族的风俗习惯，都是在该民族一定社会发展阶段上产生的。民族风俗习惯的产生具有深刻的社会历史根源。”那么，布依族的这个节日习俗，同样“具有深刻的社会历史根源”。《少数民族节日大观》一书指出：“民族节日，是各民族人民在长期历史发展中沿袭下来的，源远流长，历史悠久。”每个民族的节日活动，都有其重要意义。各国的节日亦然。布依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沿袭下来的这一节日习俗，其意有五：一是选择夏历六月六